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09 年 3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稳健
交易代码	255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年 8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5,864,779.36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平衡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利用国内外成功的基金管理经验,深入研究中国经济发展的价值驱动因素,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运用全程风险管理技术,追求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为基金持有人提供安全可靠的理财服务。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严格遵守科学的投资管理流程,首先采取"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制定基金资产类别配置和行业配置策略,然后采取"自下而上"的基本面分析,挖掘出管理团队优秀、财务状况良好、增长潜力大、竞争地位独特的上市公司和预期收益率较高的债券。利用全球投资经验和对国内市场的深入了解,在对市场趋势准确判断的前提下,进行积极的战略性和战术性资产配置和调整,构建在既定投资风险下的最优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国泰君安指数×65%+上证国债指数×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其风险收益特征从长期平均及预期来看,介于单纯的股票型组合与单纯的债券型组合之间,也介于单纯的成长型组合与单纯的价值型组合之间。本基金力争使基金的单位风险收益值从长期平均来看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单位风险收益值。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古韵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21-50478080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gtja-allianz.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4766 4007000365	95588
传真		021-50478920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tja-allianz.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6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93,206,774.80	244,045,244.30	436,332,559.78
本期利润	-171,147,735.14	282,338,660.58	395,821,001.8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1.185	1.468	0.69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4.86%	80.81%	82.5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298	2.0715	0.631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3,972,946.28	415,574,152.73	393,314,306.5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30	3.072	1.699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25%	1.39%	-8.18%	1.97%	3.93%	-0.58%
过去六个月	-17.34%	1.34%	-19.50%	1.95%	2.16%	-0.61%
过去一年	-44.86%	1.67%	-44.38%	1.98%	-0.48%	-0.31%
过去三年	81.97%	1.51%	62.23%	1.55%	19.74%	-0.04%
过去五年	74.10%	1.27%	34.22%	1.34%	39.88%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7.59%	1.23%	26.44%	1.30%	61.15%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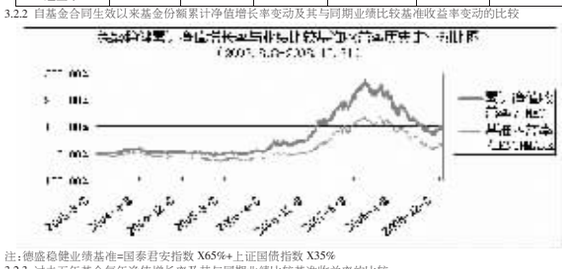

注:德盛稳健业绩基准=国泰君安指数 X65%+上证国债指数 X35%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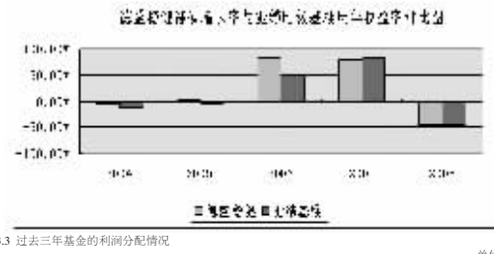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08年	5.000	14,509,404.51	49,260,417.75	63,769,822.26	-
2007年	-	-	-	-	-
2006年	0.600	30,034,806.34	19,061,226.86	49,096,033.20	-
合计	5.600	44,544,210.85	68,321,644.61	112,865,855.46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联安基金管理公司是中国第一家获准筹建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其中方股东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目前中国规模最大、经营范围最宽、机构分布最广的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外方股东为德国安联集团,是全球顶级综合性金融集团之一。本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着六只开放式基金。国联安基金管理公司拥有国际化的基金管理团队,倍鉴外方先进的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经验,结合本地投资研究与客户服务的成功实践,秉持"稳健、专业、卓越、信赖"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中国基金业最佳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冯天戈	副投资总监、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8-3-17	-	14年(自 1995 年开始)	冯天戈先生,理学硕士,于 1996 年 5 月加入海南富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01 年 10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3 年 5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07 年 4 月加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10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投资总监,2008 年 3 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6 月起兼任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 年 10 月起兼任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傅明笑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08-8-16	-	5年(自 2004 年开始)	傅明笑先生,硕士研究生,于 2004 年 7 月加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05 年 12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兼基金经理助理,2008 年 8 月起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孙建	副总经理、兼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07-4-19	2008-6-4	11年(自 1998 年开始)	孙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信实业银行(北京)本币、外币证券交易员、安联集团德累斯登银行投资管理公司德意志投资信托基金管理公司(法兰克福)基金经理,负责在亚洲新兴市场的股票投资。2007 年 4 月起兼任本基金以及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颁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组织各相关部门展开认真讨论,并最终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为了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的对待,充分保护基金持有人、公司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采用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自主编程并开发交易监控程序,通过技术手段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定期进行分析;定期对投资流程进行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在内部风险控制和监察稽核方面未发现本基金有重大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投资行为。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共有 6 只基金,分别为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和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目前本基金管理人将各基金投资风格分别确定为一般配置型、小盘配置型、保守型、股票成长型和股票价值型,其中,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和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为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均为股票价值型。由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投资组合中没有与本基金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暂无法对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进行比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2008 年是金融危机扩散并迅速深化,进而影响实体经济运行的一年。也如国外各大股市,A 股市场也随之深度调整。2008 年上证指数下跌了 65.39%,沪深 300 指数下跌了 66.25%,是全球跌幅最大的市场之一。截至 2008 年末,沪深两市总市值仅余 12 万亿元。全部基金净值规模为 1.89 万亿元,基金总份额为 2.64 万亿份,净值规模相比去年同期下降近 1.3 万亿元。

回顾 2008 年,在 A 股正处于历史高位的时候,美国次贷危机已然全面爆发,但 A 股绝大部分参与者-包括本基金-都未对次贷危机有深刻认识。金融创新自由化和信用的滥用放大了危机程度,雷曼、美林、AIG、花旗等的危机引发信用危机,信用危机伴随流动性危机,大批资金抽离市场,所有指数因而受累。随着国际金融危机逐步影响实体经济,国内经济也开始调头:投资、消费、出口三驾马车都不程度的减速;GDP 增速逐季下滑,一季度增长 10.6%,二季度增长 10.1%,三季度增长 9.0%,四季度增长 6.8%。;上市公司的盈利随之受到影响,2008 年整个市场利润预计负增长,而 2007 年增长超过 40%。这些都是导致中国证券市场大幅调整的原因。

2008 年 A 股的急剧变化充分反映了我国乃至世界经济、社会的深刻变化。上半年鉴于经济的惯性运行,仅有金融、有色等行业跌幅居前,医药、煤炭、化工等行业由于受经济影响滞后,表现较为抗跌甚至有所上涨。下半年开始尤其是第三季度,随着经济的急速下滑,几乎所有行业开始普跌。11 月份开始,随着四万亿投资等刺激经济的措施陆续出台,基建等相关行业率先启动,A 股市场终于迎来一波反弹行情。

本基金 2008 年,上半年由于仓位较重,有较大损失,在年度中期迅速降低仓位,获得了较好效果,避免更大的损失,11 月份积极参与了四万亿投资产生的主题性投资机会,加大了水泥、铁路、基建等周期性股票的配置,取得了较好效果,减轻了上半年的损失。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为-44.8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4.3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认为,2009 年中国经济增长的环境异常复杂。我们预计美国、欧洲和日本 2009 年仍将继续衰退,发展中经济体增速也将明显回落。但我们倾向认为中国经济增长最坏的阶段已经在 2008 年第四季度走过。随着 2008 年底去库存化已接近尾声和大宗商品价格企稳,2009 年一季度工业生产和经济将部分恢复并出现环比正增长,2009 年二季度随着政府刺激经济政策的逐步落实,政策刺激的实际效果对 A 股 2009 年走向尤为关键。中期看中国经济将进入一个新的转型期,如果经济能够逐步转型成功,经济增长的质量会提高,真正的创新型企业会成长壮大。

在市场策略方面,我们相信 2009 年将是大幅波动的一年,市场机会将远大于 2008 年。我们认为较低的估值水平、积极的政策预期、转好得流动性将对市场形成较强大的支撑力。政府积极财政和宽松货币政策、各产业振兴计划将逐步落实,我们相信政策必将在某个时点对实体经济显现重大影响,另一方面,由于整个经济环境仍比较严峻,刺激经济措施的实际效果仍有待检验,加之市场对政策的预期阶段性也会发生变化,所以我们倾向认为 2009 年市场的震荡频率和幅度将远大于以前几年,特别是机械、水泥等周期性股票在 2009 年都将面临更多的机会和挑战。总体而言,我们对 2009 年的股市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

在资产配置方面,我们将通过重点投资成长比较确定的行业,来应对上述不确定性,比如电力设备、医药等增长相对明确的行业和商业等稳定的行业;在对政策执行的预期中,适时加大配置基建建材、工程机械、钢铁、有色、等受益于财政刺激政策的周期性行业。

展望 2009 年,本基金会继续坚持稳健投资理念,挖掘未来能持续高增长的股票,以分享中国经济长期成长带来的机会。我们将主要精力放在:(1)寻找优势公司。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以挖掘出具有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长期持有获得满意回报。(2)针对市场的风格变化、行业轮动,适时适度参与市场热点。(3)适度参与有整体上市的个股机会,以分享我国制度变革过程中为市场提供的制度红利。我们相信,通过我们的努力,必能找到长期和阶段性的优势股票,为基金投资人带来丰厚、长期和持续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内部建立估值工作小组对证券估值负责。估值工作小组由公司基金事务部、投资组合管理部、交易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数量策略部、研究部部门经理组成,并根据业务分工履行相应的职责,所有成员都具备丰富的专业能力和估值经验,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估值决策,估值决策由估值工作小组成员 1/2 以上多数票通过,数量策略部、研究部、投资组合管理部对估值决策必须达成一致,估值决策由公司总经理签署后生效。对于估值政策,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充分沟通,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对于估值结果,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详细的核对流程,达成一致意见后才能对外披露。会计师事务认可公司基金估值的政策和流程的适当性与合理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 2008 年 4 月 3 日实施分红,向截至 2008 年 4 月 2 日止在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 5.00 元派发红利。该分红的发放日为 2008 年 4 月 3 日,共发放红利 63,769,822.26 元,其中以现金形式发放 14,509,404.51 元,以红利再投资形式发放 49,260,417.75 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08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08 年,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利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一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 63,769,822.26 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2008 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负责项目的注册会计师王国蓓及经授权的副主任会计师黄小熠对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表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KPMG-B(2009)AR No.0090)。具体内容详见本基金年度报告正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_2008_ 年 _12_ 月 _31_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08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7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2,971,762.49	27,303,538.10
结算备付金		1,060,407.48	589,027.18
存出保证金		598,780.49	598,78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304,933.57	389,898,077.15
其中:股票投资		84,694,818.67	283,941,411.3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4,610,114.90	105,956,665.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3,294,740.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4,659,160.96	-
应收利息		1,917,972.86	2,688,888.9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07,321.04	36,29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00,720,338.89	424,409,35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08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07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已重述)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258,203.16	6,284,848.48
应付赎回款		56,573.57	956,565.7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2,854.26	512,127.06
应付托管费		42,142.36	85,354.5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67,120.58	222,412.60
应交税费		75,285.48	75,285.48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95,213.20	698,605.11
负债合计		6,747,392.61	8,835,198.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45,864,779.36	135,299,416.13
未分配利润		48,108,166.92	280,274,736.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972,946.28	415,574,15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720,338.89	424,409,351.72

注:报告截止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33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45,864,779.36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61,954,632.09	258,588,493.52
1.利息收入		3,363,030.06	3,304,920.5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27,050.57	390,230.32
债券利息收入		3,135,559.99	2,913,121.4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9.50	1,568.75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7,441,670.85	293,236,301.5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3,347,285.75	269,845,625.5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948,222.45	13,171,037.2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1,795,049.24	8,895,301.48
股利收益		1,162,343.21	1,324,337.3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940,960.34	-38,293,416.2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969.04	340,687.71
二、费用(以"-"号填列)		-9,193,103.05	-14,543,249.22
1.管理人报酬		-3,972,268.17	-6,257,551.19
2.托管费		-662,044.70	-1,042,925.09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3,907,557.80	-6,007,223.16
5.利息支出		-254,280.83	-829,605.4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4,280.83	-829,605.46
6.其他费用		-396,951.55	-405,944.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147,735.14	244,045,244.3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5,299,416.13	280,274,736.60	415,574,152.7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亏损)	-	-171,147,735.14	-171,147,735.1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0,565,363.23	2,750,987.72	13,316,350.9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1,179,715.53	26,813,915.15	57,993,630.68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20,614,352.30	-24,062,927.43	-44,677,279.73
四、本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3,769,822.26	-63,769,822.2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5,864,779.36	48,108,166.92	193,972,946.2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1,481,957.27	161,832,349.28	393,314,306.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4,045,244.30	244,045,244.3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6,182,541.14	-125,602,856.98	-221,785,398.1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174,458.18	29,413,981.93	49,588,440.11
2.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116,356,999.32	-155,016,838.91	-271,373,838.23
四、本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5,299,416.13	280,274,736.60	415,574,152.73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基金字[2003]80 号文)批准,由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03 年 8 月 8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666,118,147.8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为:股票资产 20%-70%;债券资产 25%-75%;现金类资产 5%-1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国泰君安指数×65%+上证国债指数×35%。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7 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年度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006)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如财务报表附注 7.4.2 所列示的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7.4.4.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4.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9 月 12 日公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及《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在与本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后,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对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盐湖钾肥(000792)的估值方法进行了如下变更:

自 2008 年 9 月 16 日起,盐湖钾肥的估值方法由按停牌前最后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改为以指数收益法估值,采用上述方法估值后,以 2008 年 9 月 12 日的基金净值为参照标准,该估值方法的变更对变更当日本基金净值的影响为-0.74%。

盐湖钾肥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复牌,但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股票的成交量极小,且股价受涨跌幅限制,致使当日收盘价不能公允地反映该股票的价值,因此本基金仍继续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上述估值方法的变更减少本基金当期损益人民币 25,000.00 元。

7.4.4.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

7.4.5 税项

(1) 主要税项说明

根据财税字[1998]55 号文、[2001]61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5]11 号文《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7]84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b)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投资收益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自 2005 年 6 月 13 日起,对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暂减按 50%计算个人所得税。

(e) 自 2005 年 1 月 24 日起,基金买卖 A 股、B 股股权所书立的股权转让书据按照 0.1%的税率征收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07 年 5 月 30 日起,该税率上调至 0.3%。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 0.3%降至 0.1%。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证券交易印花税改为单边征收,即仅对卖出 A 股、B 股股权按 0.1%的税率征收。

(f)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 应交税费

	2008 年	2007 年
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	75,285.48	75,285.48

该项系基金收到的债券发行人在支付债券利息时未代扣代缴的利息税部分。

7.4.6 关联方关系

7.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股东安联集团受让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16%的股权。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安联集团持股 49%。除此之外,未发生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7.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安联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633,320,117.94	41.46%	726,490,745.84	33.21%

7.4.7.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56,220,556.36	17.78%	64,462,872.81	16.87%

7.4.7.1.3 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14,200,000.00	12.35%	-	-

7.4.7.1.4 权证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	-	8,895,301.48	100%

7.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额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522,658.01	40.74%	132,592.90	36.13%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额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国泰君安	569,053.48	32.28%	58,290.18	26.43%

注:股票交易佣金计提标准如下: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1%-清算库中买(卖)经手费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佣金=买(卖)成交金额×1%-买(卖)经手费-买(卖)证管费

上述交易佣金比率均在合理商业条款范围内收取,并符合行业标准。

根据《证券研究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权证与回购交易的同时,还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应支付的管理费	3,972,268.17	6,257,551.19
其中:当期已支付	3,719,413.91	5,745,424.13
期末未支付	252,854.26	512,127.06

注: 支付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7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